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

陂财预函〔2026〕303号

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区级财政衔接资金 (乡村振兴项目管理经费)的通知

有关街、乡：

为支持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经区政府同意，现下达你单位乡村振兴工作专项经费 350 万元，列入 2026 年度“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59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专项经费主要支持与乡村振兴相关的资料印制、督办检查等必要支出，实行“统筹使用、内控管理、据实结算”，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

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无关的支出。请你们接此通知后，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表：2025年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管理经费分配表



附表

2025年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管理经费分配表

街、乡	项目编码	合计	日常工作完成情况安排资金(万元)	激励性安排资金(万元)
蔡店街	42011626120T000000135	47	25	22
姚家集街	42011626121T000000136	47	25	22
长轩岭街	42011626122T000000130	47	25	22
木兰乡	42011626123T000000136	42	20	22
王家河街	42011626124T000000129	40	20	20
蔡家榨街	42011626125T000000130	40	20	20
罗汉寺街	42011626129T000000140	45	25	20
李家集街	42011626130T000000131	42	22	20
合计		350	182	168